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2022 年第一季度)

目 录

1.季度概况.....	3
1.1 总体概况.....	3
1.2 规划与目标.....	4
1.3 季度亮点.....	6
1.4 关键成果与绩效.....	10
2. 环境相关治理结构.....	11
2.1 董事会层面.....	12
2.2 高管层层面.....	12
2.3 专业部门层面.....	13
2.4 专营机构层面.....	14
3 环境相关政策制度.....	14
3.1 外部政策制度.....	14
3.2 内部政策制度.....	18
4 本行环境相关产品与服务创新.....	22
4.1 绿色金融创新产品体系.....	22
4.2 绿色金融创新产品案例.....	24
5 本行环境风险管理流程.....	26
6 环境因素对本行的影响.....	27
6.1 本行环境风险和机遇.....	27
6.2 本行环境风险量化分析.....	31
7 本行投融资活动的环境影响.....	40
7.1 本行投融资所产生的环境影响.....	40
7.2 投融资环境影响的测算与表达.....	42
8 本行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	43
8.1 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和自然资源消耗.....	43
8.2 本行环保措施所产生的效果.....	44
8.3 经营活动环境影响计算参考.....	50
9 数据梳理、校验及保护.....	51
10 绿色金融创新及研究成果.....	53
10.1 “碳核算”——全国首家编制对公信贷碳排放清单，助推银行业开展资产碳核算.....	53
10.2 “获奖产品”——开发“碳排贷”信贷产品，助力企业灵活融资.....	54
10.3 “绿色支行”——设立多地首家绿色支行，完善组织架构.....	56
10.4 “零碳网点”——建设粤北地区首家“零碳网点”，加速自身运营低碳转型.....	58
10.5 “绿色债券”——发行广州地区2019年首单绿色金融债券，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60
10.6 “区域共建”——加强区域合作，共建粤港澳绿色金融核心圈.....	60
10.7 绿色金融未来展望.....	67
11 下一步：全面打造绿色银行.....	67
索引表.....	70
读者反馈.....	72

关于本报告

报告时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特别注明时间除外。

组织范围：本报告覆盖广州银行总行及各分支机构，特别注明范围除外。

编制依据：本报告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南》(JR/T 0227-2021)的披露要求进行编制，参考《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建议报告》相关披露建议，并结合当前碳达峰目标和碳中和愿景下新的发展形势，进行披露。

数据收集：本报告中的财务数据以2022年第一季度为主，部分包括以前年度数据，主要来自本行内部文件和相关统计资料，可能会有部分数据因统计口径因素与年报数据有差异，以年报数据为准。

指代说明：为便于表达，在报告中“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广州银行”或“本行”表示。

发布形式：本报告采用网络和纸质两种形式发布。网络在线版可在本行网站查阅（网址：<http://www.gzcb.com.cn/>）

编制单位：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30号

邮编：510623

电话：020-28302268

传真：020-28302000

邮箱：ir@gzcb.com.cn

1.季度概况

1.1 总体概况

广州银行成立于1996年9月，自成立以来，依托中国经济腾飞的大好形势，乘广东改革开放先行先试的东风，广州银行不断深化改革、强化管理、优化服务，先后实现资产重组、跨区经营等重大跨越，各项业务持续快速发展，竞争实力显著增强。截至2022年第一季度末，全行机构总数147家，其中总行1家，分行15家（含信用卡中心），支行126家，信用卡分中心5家，形成覆盖粤港澳大湾区、广东省内十三市，向长三角地区延伸的金融服务网络。

当前，我国经济尚处在突发疫情等严重冲击后的恢复发展过程中，国内外形势又出现很多新变化，广州银行深入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六稳”、“六保”要求，坚持“建设引领绿色金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的绿色银行”的战略目标，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大力推进绿色改革转型，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绿色金融是广州银行“十四五”战略规划重点发力的“五大板块”之一。2022年，广州银行进入绿色银行全面融合发展阶段，从发展战略、体制机制、产品创新等方面深化“绿色发展”

理念，将“绿色基因”不断融入业务全流程；主动服务“一带一路”、粤港澳大湾区等国家战略，对接地方需求，加大对绿色经济、低碳经济、循环经济的支持；强化“绿色品牌”建设，全力打造绿色金融发展的“广银模式”。

1.2 规划与目标

广州银行作为一家地处粤港澳大湾区的地方法人银行，始终把自身发展融入到服务国家战略和地区重大部署的大局中，一直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将绿色金融提升至全行战略发展层面，制定绿色金融专项规划，明确打造绿色金融品牌，建设大湾区创新驱动、特色鲜明、稳健安全绿色金融精品银行的战略定位，以及“一点两面三支柱”的重点布局。



发展愿景：广州银行构建成为引领绿色金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的绿色银行

发展使命：以国际水准的绿色金融专业服务和特色方案赋能广州高质量发展、助力粤港澳低碳转型、提供客户负责任产品、回报股东可持续价值

核心价值观：绿色转型，持续创新，广益社会，赢在回馈

战略目标：绿色金融能力全面提升+环境和社会表现全面提升

品牌：广银绿金融·助力大湾区

类别	目标或指标	
财务	到 2022 年，绿色融资规模达到 520 亿元； 到 2025 年，绿色融资规模达到 1000 亿元。	
非财务	绿色金融能力全面提升	绿色产品和工具创新丰富适用，绿色业务实现对公、个人零售等业务全覆盖，绿色业务规模达到规划目标；气候风险识别和评估全面融入业务决策管理；绿色经营文化形成，绿色银行品牌形成市场影响力。
	环境和社会表现全面提升	绿色业务占比显著提升；ESG 及气候风险管理全面融入业务决策和业务管理；环境信息披露实现全领域覆盖。

1.3 季度亮点

（一）深耕绿金市场，绿色融资规模再创新高

规模延续高增长势头。自 2018 年以来，本行绿色融资规模快速增长，截至 2022 年第一季度末，全行绿色融资余额 450.62 亿元，其中对公表内绿色信贷余额 282.76 亿元，较年初增加 11.72 亿元，增幅达 4.32%；占对公表内信贷余额比重由年初 15.71% 增至 16.32%，增幅达 3.88%，实现了绿色金融的持续、高速发展。

信贷结构逐渐优化。经过三年多的时间，本行客群结构已调整为以中小微企业为主；绿色信贷客户数量持续增长，截至 2022 年第一季度末，全行新增绿色信贷客户数 18 户。

创新产品相继落地。2022 年第一季度，广州银行为矿山生态修复项目提供融资支持，标志着本行又一创新产品“优土贷”成功落地。截至 2022 年第一季度末，本行特许经营权质押贷、绿园贷、林权贷、碳排贷、环卫贷、优土贷等创新产品落地金额达 45.91 亿元。

（二）强化顶层设计，完善组织体系

制定绿色专项规划。广州银行深入推进绿色发展战略，在专业第三方咨询机构的支持下，制定发布《广州银行绿色金融战略规划（2021-2025 年）》，明确了绿色银行的战略定位、发展思路、重点布局，将绿色发展提到全行战略发展高度。

全面向绿色银行转型。制定《广州银行加快构建绿色银行实

施方案》，在总行层面成立绿色金融工作领导小组，统筹管理全行绿色金融业务开展。专营机构层面，设立惠州博罗、江门新会两家绿色支行和惠州博罗、韶关分行营业部零碳网点，逐步完善绿色银行组织体系，形成一整套完善的绿色金融组织架构，支撑绿色金融业务发展。

（三）加强制度引领，提升绿色金融能力

加强制度引领。广州银行在 2022 年第一季度根据《广州银行绿色金融战略规划（2021-2025 年）》要求开展工作，并及时更新出台《广州银行绿色金融业务营销指引（2022 年版）》，为本行绿色金融业务的发展、绿色银行品牌的建设提供了有力保障。

建立专业化人才队伍。培育绿色金融专兼职人员 45 名，负责分支机构绿色金融业务推动管理，逐步实行绿色金融客户经理名单制管理，打造绿色金融专业人才序列，逐步提升广州银行绿色金融业务精细化管理水平和绿色金融能力。

（四）完善绿色产品，支持绿色产业发展

广州银行根据绿色产业发展的融资需求，不断完善相应绿色金融产品，截至 2022 年第一季度末，已基本形成涵盖能效融资、清洁能源融资、环保融资等多个领域的绿色金融十大产品，有效满足了绿色产业的金融需求。

（五）强化考核激励，总分联动成效显著

强化考核激励措施。2022 年第一季度，广州银行继续执行“广银绿金融”专项支持政策，优化审批机制，对绿色贷款实行 FTP

定价优惠，在此基础上配置专项营销费用，单独奖励绿色信贷投放及绿色金融产品落地，大大激发了经营机构对接客户开展绿色金融业务的积极性。

继续加强总分联动。总行修订并印发《广州银行绿色金融业务营销指引（2022年版）》，更新了营销重点关注领域、重点营销方向和营销拓展模式、绿色信贷客户营销参考名单；针对本行开发的各创新产品，陆续制定绿色金融产品手册集，提高各经营机构定向、精准营销的能力；此外，开展“总分行面对面”业务宣讲培训9场次，提高各经营机构的专业能力，推动全行绿色金融业务快速健康发展。截至2022年第一季度末，全行绿色金融储备项目金额达274.63亿元。

（六）实施“一行一策”，推进区域差异化发展

广州银行实行“一行一策”，重点打造广州、深圳、南京三大支柱区域。其中，广州、深圳是大湾区绿色发展的重点区域，结合广深地区产业政策，重点营销传统优势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技术制造业等领域的绿色信贷项目业务；针对江苏省重工、化工业比重相对较高的行业特征，大力支持南京、无锡、盐城等地区建设国家级节能环保产业基地，加大生态循环农业和智能农业、绿色交通产业集群、绿色建筑、绿色建材的营销力度。截至2022年第一季度末，广州地区、深圳地区、南京地区对公绿色信贷余额占全行对公绿色信贷比重超过50%。

（七）构建完善风险体系，提升风险管理能力

2021 年，广州银行按照《广州银行信贷业务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办法（试行）》，对行内二代信贷系统进行改造，以实现对全行所有信贷业务按环境和社会风险自动分类、差异化审批、区别化贷后管理、嵌入信用评级等方面全流程管控，提升全行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能力。截至 2022 年第一季度末，本行对公绿色信贷不良率为 0.03%。

（八）强化绿色品牌建设，打造绿色文化标杆银行

聚焦湾区建设。紧跟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重点营销粤港澳大湾区绿色建筑、绿色交通、绿色基础设施建设、绿色制造等项目，锁定一批潜力绿色成长型客户，深耕绿色金融领域，实现大湾区绿色品牌效应。

加强外部宣传。参与地方政府、监管部门组织的绿色金融研讨会、产融对接活动、优秀案例评选活动等，宣传本行绿色金融发展成果与经验，扩大品牌影响力；作为参与大湾区环境信息披露试点工作的 13 家法人银行机构之一，率先完成环境信息披露报告，向社会公众和投资者展示本行落实可持续发展理念，树立负责任银行形象。

培育绿色经营文化。围绕监管政策导向，将绿色文化理念贯穿于每一位员工以及客户营销全流程。积极提倡绿色办公，重视建筑节能，不断提升办公方式“绿色化”。

1.4 关键成果与绩效

绿色金融业务

指标	单位	2022年 1季度	2021年	2020年
对公表内信贷余额	亿元	1,732.77	1,725.62	1,510.97
对公表内绿色信贷余额	亿元	282.76	271.04	169.77
其中：绿色信贷余额占比	%	16.32	15.71	11.24
较年初增加额	亿元	11.72	101.27	62.20
较年初增幅	%	4.32	59.65	57.82
对公绿色客户数量	户	188	170	113
绿色债券存量规模	亿元	50.00	50.00	50.00
绿色票据业务余额	亿元	23.62	18.80	2.51
绿色表内投资余额	亿元	106.05	117.89	4.18
零售绿色信贷余额	亿元	38.19	10.34	0.25

自然资源消耗

类别	环境指标	单位	2022年 1季度
直接自然 资源消耗	自有交通运输工具所消 耗的油量	升	2,155.00
	自有采暖（制冷）设备所 消耗的天然气	立方米	0

	营业、办公活动所消耗的水	吨	1,882.72
间接自然 资源消耗	营业、办公所消耗的电力	兆瓦时	575.40
	营业、办公所使用的纸张	吨	3.31
	购买的热力	百万千焦	0

注 1：本行正在建立相应数据统计及质量管理机制，在数据具备准确、可比之前仅披露本报告期数据

注 2：2022 年第一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直接及间接自然资源消耗统计对象范围仅为总行办公大楼；全行自然资源消耗量将在年度报告中披露

碳足迹

指标	单位	2022 年 1 季度
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范围 1）	吨二氧化碳	4.69
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范围 2）	吨二氧化碳	303.30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范围 1+2）	吨二氧化碳	307.98

注 1：本行正在建立相应数据统计及质量管理机制，在数据具备准确、可比之前仅披露本披露期数据

注 2：范围 1、范围 2 温室气体排放量此次统计对象范围为总行办公大楼

注 3：因四舍五入的原因，总计与分项合计存在不等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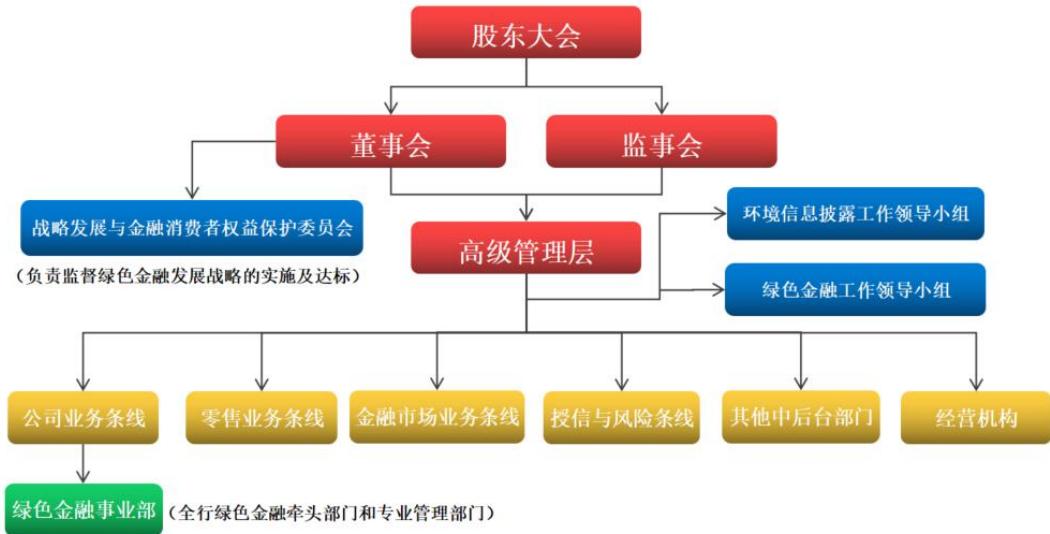
注 4：范围 3 温室气体排放量（包括员工通勤及对公信贷业务等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将在年度报告中披露

2. 环境相关治理结构

优化企业内部治理结构是加强企业环境管理、提高环境信息披露质量的重要基础。为提升对环境社会风险的管控力度，应对气候变化风险，本行充分借鉴国内外先进实践做法，在考虑本行

发展基础的情况下，持续完善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治理结构。

2.1 董事会层面



董事会组织架构图

董事会作为经营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在全行树立并推行绿色发展理念，将绿色金融纳入本行“十四五”规划中，并制定了专项规划——《广州银行绿色金融战略规划（2021-2025年）》。董事会每年审议高级管理层提交的绿色信贷发展情况报告，全面监督、评估本行绿色金融发展战略执行情况，并审批下一年度绿色信贷发展方案。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与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负责监督本行绿色金融战略完成情况。

2.2 高管层层面

高管层负责制定全行绿色金融发展目标、工作计划，并保证目标完成。为提升绿色金融业务、环境相关风险等重大事项的决

策效率和执行力，深入推进全行绿色发展战略、全面向绿色银行转型，广州银行成立了专门的绿色金融工作小组和环境信息披露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和副组长均由董事长、行长分别担任，相关部门为组员，在组长的组织下开展相关工作。

2.3 专业部门层面

作为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的法人银行，广州银行于2018年4月率先成立广东地区首家绿色金融事业部，并根据业务流程将绿色信贷业务嵌入各职责部门。经过近几年业务的开展，各部门分工逐渐明确，运作能力稳步增强：

绿色金融事业部作为总行一级管理部门，统筹绿色金融业务发展，负责研究和推动全行绿色金融政策，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的产品研发、营销推动，绿色信贷业务认定、分类、培训及数据统计等业务管理工作。同时就专业领域内重大绿色信贷问题，制定应对措施，并及时地向高级管理层汇报。绿色金融事业部内设市场营销中心、环境信息与产品管理中心和综合事务管理室三个部室。

公司业务、授信审批、风险管理、金融市场、法律事务等相关业务部门在各自工作职责范围内按照本行战略方向推动绿色业务落到实处，并就相关重要事项和信息及时与牵头部门（绿色金融事业部）沟通。在全行统一的风险偏好和政策资产配置策略大前提下，差异化、精准化、动态化地开展绿色金融业务。

2.4 专营机构层面

为更好服务绿色产业发展，支持绿色项目落地，广州银行2021年相继设立惠州博罗、江门新会两家绿色支行和惠州博罗、韶关分行营业部零碳网点，通过积极建设特色化经营机构，逐步完善绿色银行组织体系，以点带面实现绿色金融全面发展。

3 环境相关政策制度

3.1 外部政策制度

绿色金融是推动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动力之一，是金融业服务好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部署的重点抓手之一。2016年中国人民银行等七部委联合印发《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以来，相关主管部门倾力推动绿色金融发展，并提出“三大功能”“五大支柱”的绿色金融发展政策思路，以助力实现“双碳”目标。

广东省作为全国六省（区）九地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之一，自2017年经国务院批准印发《广东省广州市建设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总体方案》以来，陆续出台符合地方实际的细化政策文件二十余份，建立和完善了广东省绿色金融发展政策体系和实施细则，明确了广东省绿色金融重点支持产业领域，对银行机构建立绿色金融专营机构，完善绿色金融组织架构、制度体系、推进环境信息披露等提出一系

列具体要求。

广东省出台主要绿色金融相关政策

- 《广东省广州市建设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总体方案》（银发〔2017〕154号）
-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广州市建设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实施细则的通知》（粤府办〔2018〕13号）
- 《广东银监局关于广东银行业加快发展绿色金融的实施意见》（粤银监发〔2018〕40号）
- 《广州市金融工作局关于印发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绿色企业与项目库管理办法的通知》（穗金融规〔2018〕3号）
-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广州绿色金融改革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穗府办函〔2019〕103号）
- 《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绿色企业与项目库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穗金融规〔2020〕5号）
- 《中国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金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意见》（银发〔2020〕95号）
- 《关于贯彻落实金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意见的实施方案》（粤金监〔2020〕51号）

- 《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南（试行）》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 《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绿色金融支持碳中和行动方案倡议书》
- 《深圳碳普惠体系建设工作方案》（深府办函〔2021〕92号）
-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实施意见》（粤府〔2021〕81号）
-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印发<银行业金融机构绿色金融评价方案>的通知》中国人民银行
- 《关于做好碳减排支持工具落地扩大绿色信贷规模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相关工作的函》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广州银行以上述政策为指导，从体系建设、创新产品、防范风险等方面不断发力，深入发展绿色金融，积极助力粤港澳大湾区的绿色发展。

响应顶层政策设计，打造绿色转型“新动力”

一是强化战略定位。本行2018年即成立绿色金融事业部，定位为总行一级业务部门，推动绿色金融业务的专业化运作。同时，聘请专业咨询机构制定绿色金融专项战略规划，

明确建设绿色银行的战略定位，通过顶层设计明确“十四五”期限发展绿色金融的总体思路。二是健全制度体系。制定、完善绿色信贷业务营销指引以及绿色信贷营销白名单，将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嵌入信贷业务全流程，引导经营机构向以绿色为主导的发展模式转变。三是加强考核激励。制定“广银绿金融”专项支持方案，从FTP定价支持、激励支持、单列风险管理指标、差异化绩效考核等方面，对绿色信贷予以支持，提升经营机构绿色营销的积极性。

创新绿色金融产品，拓宽企业绿色融资渠道

为满足绿色融资客户全方位、层次化的金融服务需求，本行着手建立“广银绿金融”特色金融服务体系。根据不同的细分行业领域（碳中和、城市环境整治、危废物处理处置、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等），构建贴近市场的绿色金融产品，截至2022年第一季度末，本行已推出节能贷、净水贷、碳权贷、林权贷、乡村环境改善贷等绿色创新产品10个，并形成标准化产品体系，为企业绿色融资开拓资金渠道。

加强环境和社会风险防范，构筑绿色发展安全线

本行始终把风险防范摆在重要位置，持续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能力，主动将环境和社会因素纳入风险管理范围，制定相应的环境风险管理措施，全力做好风险防控工作。一是严

格信贷业务准入标准。在对公授信业务调查、审查环节增加准入标准，对于高污染、高能耗等不符合国家产业及环保政策的企业不予准入；定期对已投产的生态环保、节能减排改造等项目进行环境效益核算，确保其节能减排量达到或基本达到预期效果。二是强化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不仅在信贷流程中识别、监测和应对客户的环境和社会风险，同时也在相关合同中添加督促客户加强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条款，有效防范环境和社会风险。

3.2 内部政策制度

广州银行秉持“成为引领绿色金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的绿色银行”的发展理念，加强顶层设计，不断完善相关政策制度。近年来，根据监管部门的绿色金融制度框架，行内陆续出台绿色信贷相关制度文件 27 项，形成涵盖发展规划、绿色信贷管理办法、风险管理、考核管理、资金定价、激励政策等多维度制度框架体系，保障绿色金融发展、绿色银行建设有章可循、有据可依。

行内出台绿色信贷指引，明确绿色金融总体发展目标和授信原则；印发“广银绿金融”专项激励政策，对绿色信贷业务实行差异化管理；制定绿色信贷管理办法，明确绿色信贷业务操作流程及各部门职责；发布绿色信贷营销指引，引导经营机构大力拓展绿色金融业务；添加绿色业务标识，嵌

入绿色信贷全流程管理；下发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办法，划分客户风险类别；制定年度绿色金融发展目标，跟踪绿色发展新趋势并做好前瞻性规划等。绿色金融相关业务框架搭建完成，制度建设逐步完善。

广州银行环境相关政策制度一览表

名称	文号	文件主要内容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绿色信贷业务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广银发〔2018〕281号	建立绿色信贷业务体系，明确绿色信贷业务操作流程及各部门职责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合同能源管理融资业务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广银发〔2018〕363号	将“合同能源管理融资”信贷产品标准化，促进本行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相关融资业务发展
关于印发《“广银绿金融”专项支持》的通知	广银发〔2018〕386号	从FTP定价支持、激励支持、单列风险管理指标、差异化绩效考核等方面，对绿色信贷予以支持，提升经营机构绿色营销的积极性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节能环保项目特许经营权质押融资业务管理办法》的通知	广银发〔2018〕607号	将“节能环保项目特许经营权质押融资”信贷产品标准化，促进本行特许经营权质押项目相关融资业务发展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乡村环境改善”信贷业务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广银发〔2019〕166号	将“乡村环境改善”信贷产品标准化，促进本行乡村环境改善建设项目相关融资业务发展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	广银发〔2019〕178号	规范总行绿色金融债券立项、募集资金、信息披露方面管理等程序，确保资金投向绿色项目并提高资金使用透明度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碳排放权抵押融资业务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广银发〔2019〕193号	将“碳排放权抵押融资”信贷产品标准化，促进本行在碳金融业务领域发展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绿色信贷业务营销指引》的通知	广银发〔2019〕237号	编制广州银行绿色信贷客户营销参考名单，使各分行能更加精准、定向地营销绿色信贷客户，加速推动本行绿色信贷业务发展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2019年绿色金融债券资产配置方案》的通知	广银发〔2019〕349号	明确绿色债券募集资金的配置方案、资金支付与核算的流程与部门分工等，保证募集资金专项支持绿色产业项目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净水贷”信贷业务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广银发〔2019〕474号	将“净水贷”信贷产品标准化，促进本行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程项目相关融资业务发展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绿色项目添加标识操作指引（修订）》的通知	广银发〔2020〕54号	规范添加绿色业务标识的操作，将标识嵌入绿色信贷全流程管理，确保绿色信贷识别准确，夯实绿色信贷统计数据基础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林权贷”业务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广银发〔2020〕145号	将“林权贷”信贷产品标准化，促进本行林业项目（林业生产经营、国家储备林建设、森林资源培育和开发、林下经济发展等）相关融资业务发展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绿色信贷业务营销指引（修订版）》的通知	广银发〔2020〕206号	对营销指引进行修订完善，引导经营机构大力拓展绿色金融业务
关于印发《2019年广州银行绿色信贷发展情况报告》及《2020年广州银行绿色信贷发展方案》的通知	广银发〔2020〕230号	基于2019年绿色信贷发展情况，提出2020年发展目标及重点举措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合同能源管理融资业务管理办法》《广州银行节能环保项目特许经营权质押融资业务管理办法》的通知	广银发〔2020〕331号	经原管理办法试行后正式实行，以促进相关融资业务发展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优土贷”业务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广银发〔2020〕519号	将“优土贷”信贷产品标准化，促进本行土壤修复工程相关融资业务发展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信贷业务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广银发〔2020〕610号	根据客户面临的潜在环境和社会风险程度，结合其所属行业或建设项目的特特点将客户分类并实行差异化管理，并将环境和社会风险将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嵌入信贷业务全流程，并明确相关部门职责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绿色产业园业务营销指引（试行）》的通知	广银发〔2021〕25号	编制针对绿色产业园业务的营销指引，使各分行能更加精准、定向地营销相关信贷客户，加速推动本行绿色信贷业务发展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绿	广银发〔2021〕42号	对营销指引进行修订完善，引导经营

色金融业务营销指引 (2021年版)》的通知		机构大力拓展绿色金融业务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 “环卫贷”信贷业务管 理办法(试行)》的通 知	广银发〔2021〕86号	将“环卫贷”信贷产品标准化，促进本行环卫服务公共事业相关融资业 务发展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合 同能源管理融资业务 管理办法(修订)》的 通知	广银发〔2021〕266号	对原管理办法进行修订，更好促进本行相关融资业务发展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加 快构建绿色银行实施 方案》的通知	广银发〔2021〕274号	提出加快构建绿色银行建设的实施 方案，包括指导原则、保障机制、主 要任务、工作内容及相应工作安排等 方面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 2020年绿色金融发展 情况及2021年绿色金 融发展方案》的通知	广银发〔2021〕318号	总结2020年度绿色金融发展情况， 并在此基础上提出2021年的发展方 案，包括目标、重要措施等
关于印发《“广银绿金 融”专项行动支持方案 (2021年版)》的通知	广银发〔2021〕422号	修订完善原专项行动支持方案相关 内容，以落实国家及行里新的政策、 方针，有效服务实体经济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绿 色制造产业营销指引》 的通知	广银发〔2021〕438号	编制针对绿色制造产业业务的营销 指引，使各分行能更加精准、定向地 营销相关信贷客户，加速推动本行绿 色信贷业务发展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绿 色金融战略规划 (2021-2025年)》的 通知	广银发〔2022〕53号	为更好把握国家绿色低碳转型重要 机遇，推进本行绿色金融业务可持 续、高质量发展，制定2021-2025年 绿色金融战略规划，明确本行绿色金 融战略目标、发展思路、重点任务等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绿 色金融业务营销指引 (2022年版)》的通知	广银发〔2022〕147号	对营销指引进行修订完善，进一步推 进本行绿色金融体系建设，打造绿色 品牌，精准营销符合国家政策指导、 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规范、可持续发 展的客户，不断改善客户结构

4 本行环境相关产品与服务创新

4.1 绿色金融创新产品体系

为精准对接企业不同细分领域的绿色融资需求，本行开发了10个绿色金融产品，基本实现“土”、“水”、“气”、“林”“碳”等热点低碳环保领域产品全覆盖，形成了绿色金融产品体系。

广州银行“十大绿色金融创新产品”

The image displays three promotional cards for Guangzhou Bank's green finance products, each featuring a green background with a stylized city skyline at night and a central green element (a potted plant for the first two, and a water droplet for the third). Each card includes the bank's logo and the product name in large, bold, white font. Below the names are bullet points detailing the product features, and at the bottom are contact information and a red decorative line.

产品名称	主要特点
优土贷	▶ 优化土壤质量，守护家园净土。 ▶ 贷款期限最长可达3年。 ▶ 应收账款质押，质押率最高可达70%。
节能贷	▶ 助力节能减排，共创低碳家园。 ▶ 贷款期限最长5年！ ▶ 收费权质押，质押率最高可达80%！
净水贷	▶ 清除城市黑臭，重现绿水青山。 ▶ 贷款期限最长可达5年。 ▶ 应收账款质押，质押率最高可达60%。

优土贷

节能贷

净水贷



乡村环境改善贷

环卫贷

绿园贷



绿色制造贷

4.2 绿色金融创新产品案例

广州银行自 2018 年以来持续加大对绿色创新产品的服务落地工作，在总分行联动共同努力下，各创新产品接连落地，助力传统产业结构调整和技术改造升级、促进低碳环保行业发展。截至 2022 年第一季度末，广州银行在江门分行、海珠支行、天河支行、佛山分行、中山分行、横琴分行等落地绿色创新产品的金额达 45.91 亿元。

探索绿色金融“新实践”，贡献广银经验

案例一：“优土贷”项目

某企业致力于大型矿山生态恢复工程设计、研究以及施工，参与矿山修复项目百余项，专业技术水平处行业前茅，但由于该类型环保企业多为轻资产型企业，无法提供房产、土地抵押等强担保，普遍存

在融资难的问题。我行产品“优土贷”出台后，可灵活适配各类型从事土壤修复领域的企业，首次以矿山修复项目的应收账款作为担保方式，对该环保企业予以贷款支持，专项用于矿山修复工程，解决了企业有优质项目资源却无力开展的难题。

案例二：“环卫贷”项目

某小微客户中标佛山市某街道辖内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由于缺少有效的抵押物，导致企业虽有项目但融资困难。广州银行在收到客户融资诉求后，以本行“环卫贷”产品为切入点，对应项目的款项收入作为还款来源，成功为该客户发放 1000 万元无抵押贷款，有效缓解企业的燃眉之急，保障企业的正常运行。

案例三：“绿园贷”项目

某客户计划建设医疗产业加速基地绿色园区，该园区建设完成后将引进 230 多家企业入园经营。本行以“绿园贷”为切入点，在基地园区建设前期提供固定资产贷款，待园区招商则为入驻企业提供厂房按揭、流动资金贷款等各类融资模式相结合的金融服务体，确保园区正常建设和招商。

5 本行环境风险管理流程

近年来，本行坚持可持续发展理念，追求经济效益与环境社会责任并重，高度重视业务中的环境和社会风险，建立《广州银行信贷业务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办法（试行）》，实现对信贷业务环境社会风险的分类管理和全流程管理。

分类管理

按照法人客户所属行业以及自身环境和社会行为表现不同，将存量客户和新客户划分为A、B、C三类，针对不同类别的客户实行差异化的管理措施。

全流程管理

将环境和社会风险识别、评估、管理嵌入客户评级、客户分类、尽职调查、审查审批、合同签署、资金拨付、贷后管理等信贷业务各环节，有效落实各环节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要求，严格实施全流程管控。截至2022年第一季度末，本行对公绿色信贷不良率为0.03%，“两高一剩”行业贷款逐步压缩，整体信贷资产质量持续向好。



6 环境因素对本行的影响

6.1 本行环境风险和机遇

1) 环境风险和机遇的识别、分析及应对

中国银监会印发的《绿色信贷指引》（银监发〔2012〕4号）中明确银行业金融机构面临的环境风险是指其客户及其重要关联方在建设、生产、经营活动中可能给环境带来的危害及相关风险，包括与耗能、污染、土地、生态保护、气候变化等有关的环境问题。

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将环境与气候变化风险带来的金融风险分为物理风险与转型风险两类。其中，物理风险包括环境和气候变化导致的极端气候事件（例如台风、洪水、干旱、极端高温天气和森林火灾等）和长期

的环境和气候变化(如海平面上升、长期酷热、能源枯竭等);转型风险主要是在向低碳经济转型过程中,政策和法律、技术、市场情绪、声誉等发生变化导致的金融风险。上述风险可通过影响组织机构的收入、支出、资产和负债,以及资本和融资等多个方面进而对其财务产生影响。在此情形下,一些组织机构会通过提高资源使用效率、节约成本,同时开发支持绿色发展的新产品和服务,以及提高供应链对气候变化的适应力等方式提升竞争力,把握可持续发展机遇。

各行业、地区和组织机构面临的环境和气候相关风险的程度、类型及影响却有所不同,广州银行基于自身投资行业分布¹及业务辐射范围,识别出面临的主要环境和气候相关风险,明确了其对自身财务及战略规划的影响。

信贷主要投向	主要环境问题	主要风险类型	影响时间范畴
房地产业	洪水灾害(气候变化)	物理风险	短期
建筑业	洪水灾害(气候变化)	物理风险	短期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土地、生态保护、气候变化	物理风险;转型风险	中长期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耗能、气候变化	转型风险	中期
住宿和餐饮业	耗能、污染	转型风险	中期
金融业	气候变化	物理风险;转型风险	长期
农、林、牧、渔业	污染、土地、生态破坏、气候变化	转型风险	中长期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水资源约束	转型风险	中长期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耗能、污染、气候变化	转型风险	中期

¹ 广州银行对公贷款主要集中于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金融业,农、林、牧、渔业,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2020年末数据,上述行业贷款余额占比达到90%以上)

在识别出环境与气候相关风险的同时，本行深刻意识到提供与气候变化和绿色产业相关的金融服务将给自身带来新的增长点，增强市场地位和竞争力，是应该牢牢把握的新发展机遇。

针对识别出的环境与气候变化风险和机遇，根据内部政策指引和外部市场需求，本行采取了一系列应对措施，包括建立完善绿色金融战略及公司治理机制、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加强环境风险管理、提升自身环境表现、参与区域交流合作等方面。

2) 利益相关方关键环境议题评估

广州银行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南》（JR/T 0227-2021）相关要求，按照《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RI）准则的重大性、包容性、永续性和完整性四大原则，结合利益相关方关注与对银行经营管理的影响，识别确定了具有实质性影响的环境议题。



①议题收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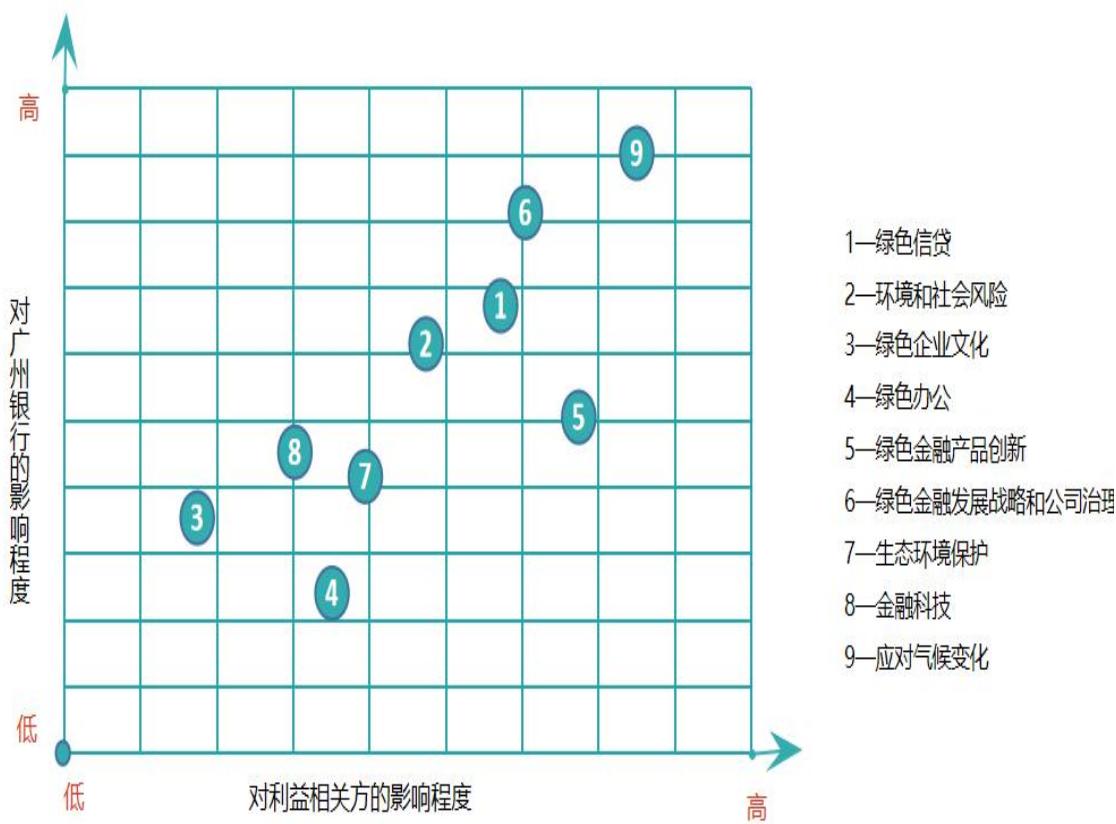
关注利益相关方的诉求。通过社区访谈、定期报告、实地调研、网络沟通等多种方式，倾听利益相关方意见，收集其关注的议题，并参考国际标准化组织社会责任国际指南 ISO26000、TCFD《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建议报告》等各类非政府组织的环境与社会责任倡议与标准，选择议题。

②筛选关键议题

综合评估各利益相关方的关注与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程度，选择与行内战略、风险、机遇相关的重大环境相关议题，确定每个议题的时间跨度、影响范围，确保议题的准确性，并在评估过程中与相关领域专家商讨。

③关键议题确定

筛选出的关键议题，经行里相关部门审核、高层审定后得以确定。



广州银行关键环境议题矩阵图

④反馈与改进

本行将关键议题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相对照，制定应对措施，并通过多渠道主动披露，积极回应利益相关方需求。在此基础上，本行收集内外部反馈的意见，结合实际情况不断调整、改进议题，实现“收集—听取—调整”的闭循环，持续完善本行环境相关工作。

6.2 本行环境风险量化分析

环境和气候风险压力测试是环境和气候风险管理的重要工具，“双碳”目标提出后，我国政府及监管机构出台一

系列相应政策措施，推动各行各业进行绿色低碳转型。企业，特别是高碳排放行业的企业，面临较大的转型风险。广州银行首次选择高碳排放行业（国家八大高碳排放行业），重点是对行业中纳入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2020 年度碳排放管控名单中的企业（以下简称“控排企业”），以碳价和碳配额作为影响因素，开展了相应敏感性压力测试（以下简称“压力测试”），目的在于考察碳排放成本上升对企业还款能力的影响，以及进一步对本行持有的相关信贷资产质量和资本充足水平的影响。截至 2020 年 12 月末，本行八大行业中控排企业信贷余额为 7.8 亿元，其中造纸 6.3 亿元，计算机、通信及电子设备²0.2 亿元，电力 0.8 亿元，钢铁 0.5 亿元，不涉及建材、有色、石化、化工、航空行业。

压力测试方法学

● 测试方法学

本次压力测试以 2020 年末作为基期，测试期限为 10 年，测试基于静态的银行资产负债结构（即测试期间银行资产负债保持不变），企业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科目除受环保成本冲击影响的科目外，其他科目均与 2020 年末保持一致，按照企业端风险传导和银行端风险传导两条路径，先后将碳排放成本从企业的营业成本端最终传导至本行的不良贷款

² 深圳市碳排放管控行业

率及资本充足率等核心经营指标。压力测试的整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 压力情景和关键假设

压力因素： 碳价上升，碳配额逐年降低情景下，本行高碳排放行业授信客户财务表现受影响的程度以及违约风险的变化。

- ✓ **碳价：** 设置轻度、中度和重度三种碳价情景，在 2021 年至 2030 年间碳价线性上升。
- ✓ **配额：** 高碳排放行业免费配额比例将从 2020 年的 100% 线性下降至 2030 年的 85%；

压力情景		轻度	中度	重度
碳价 (元/吨)	2021 年	50	89. 5	123
	2030 年	352	735	1010

关键假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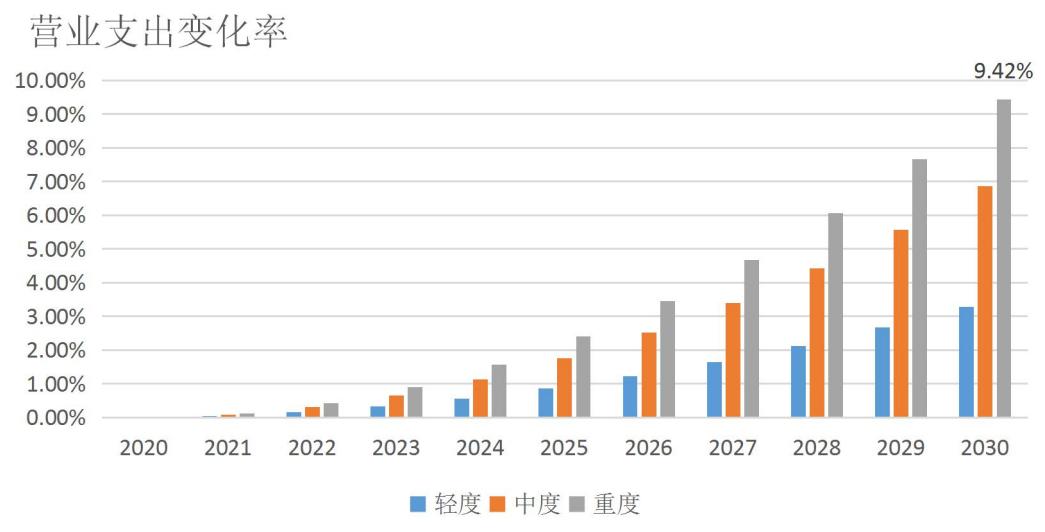
- ✓ 假设高碳排放行业 2021 年至 2030 年均不减产；
- ✓ 假定高碳排放行业对上游、下游均不具备议价能力。

压力测试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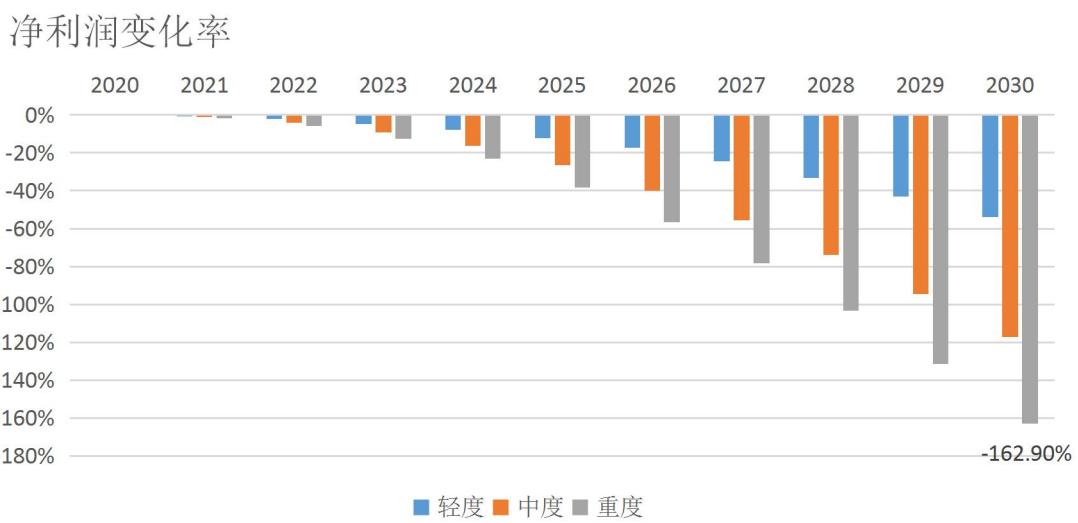
本次压力测试的客户测试前均为本行正常客户。测试后额外的碳排放费用使客户企业的营业支出逐年上升，利润总额和净利润逐年下降，相关偿债能力指标相应恶化。从行业角度看，电力行业受碳排放费用上升的影响程度较大，造纸、钢铁、计算机、通信及电子设备三个行业则较小。总体而言，本次压力测试工作所覆盖的贷款组合所面临的与碳价相关因素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

● 企业财务变化:

相较于基准情景，企业产量稳定的情况下，额外的碳成本使企业总营业成本逐年上升，当碳价上升到最大幅度、碳配额约束力最强的情景下，成本较基准情景平均上涨 9. 42%，净利润下降幅度平均为 162. 90%，利息保障倍数平均下降 46.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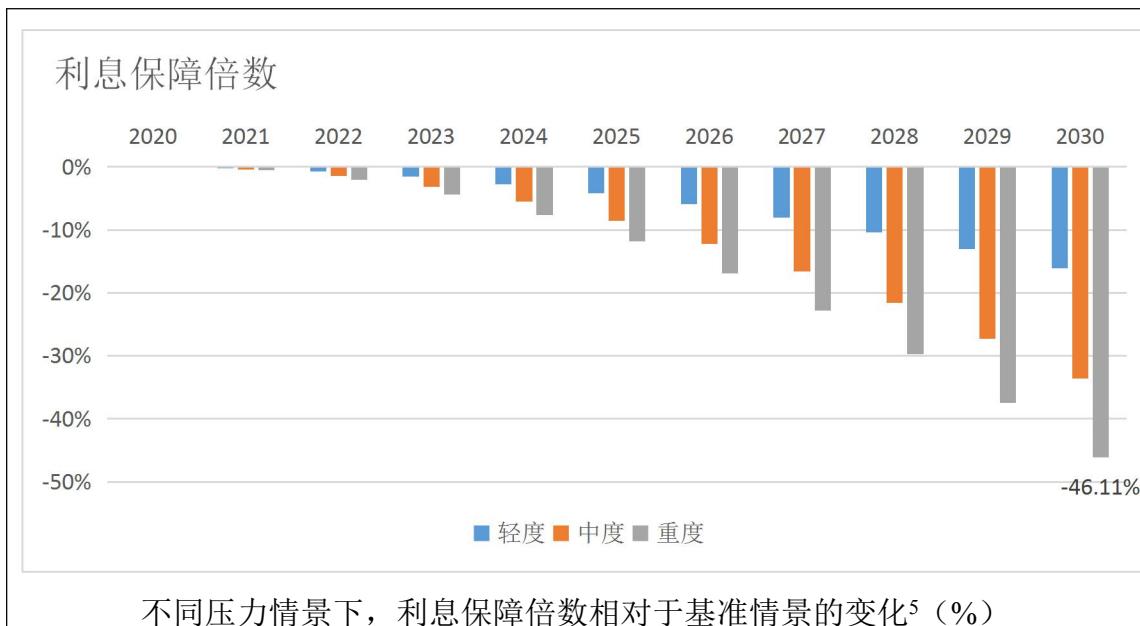
不同压力情景下，包含碳价的营业成本相对于基准情景的变化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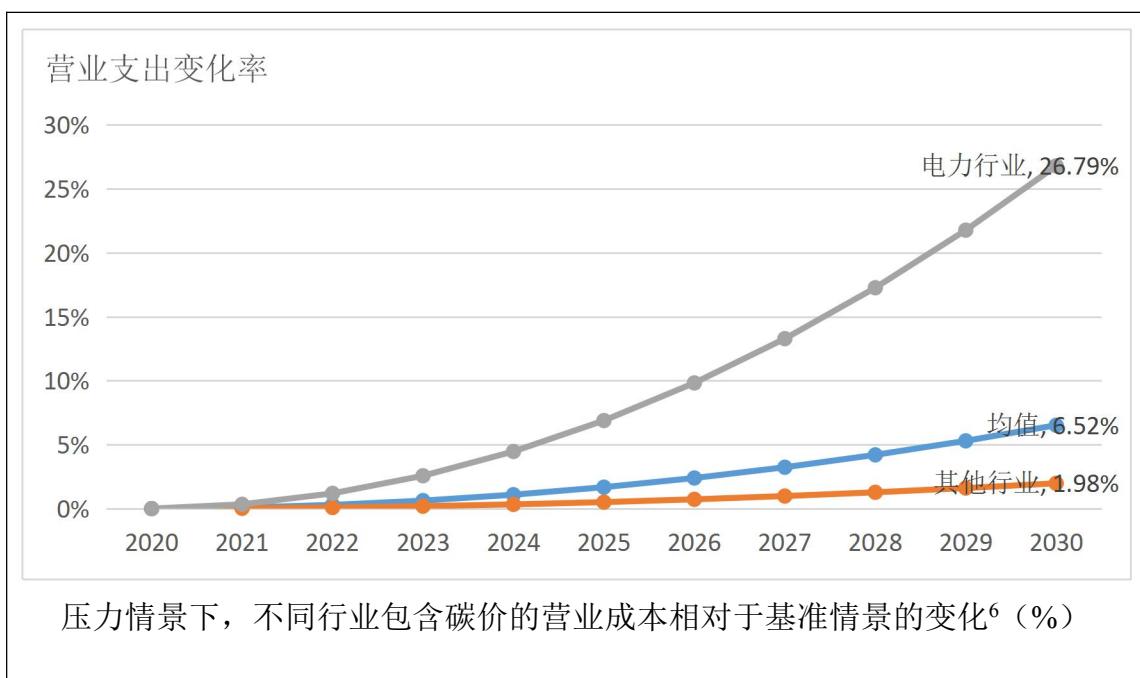
不同压力情景下，净利润相对于基准情景的变化⁴（%）

³ 不同压力情景下营业成本相对于基准情景的变化是各企业营业成本变化率的加权平均值

⁴ 不同压力情景下净利润相对于基准情景的变化是各企业净利润变化率的加权平均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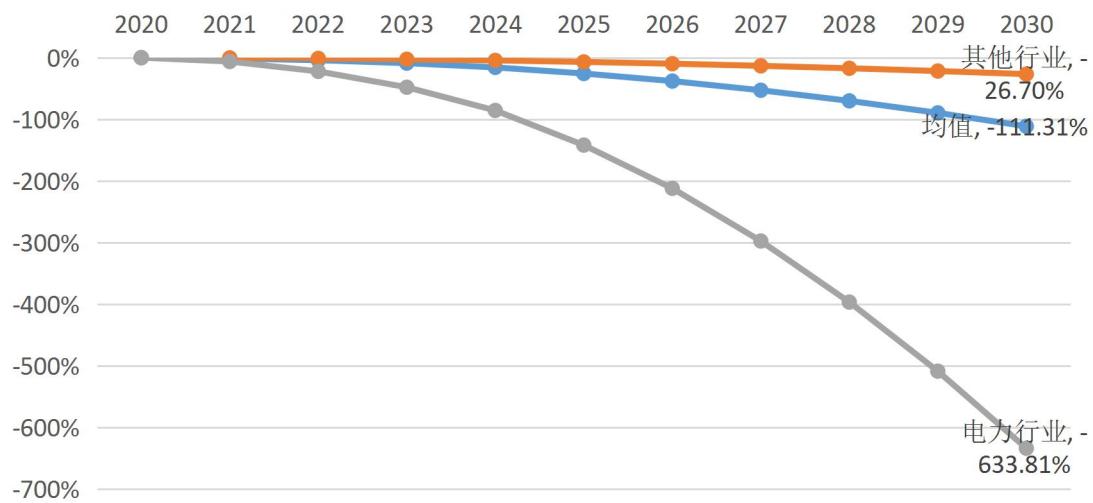
从行业角度看，电力行业各项财务指标受冲击程度较大，其他三个行业受影响较小，详见下图。



⁵ 不同压力情景下利息保障倍数相对于基准情景的变化是各企业利息保障倍数变化率的加权平均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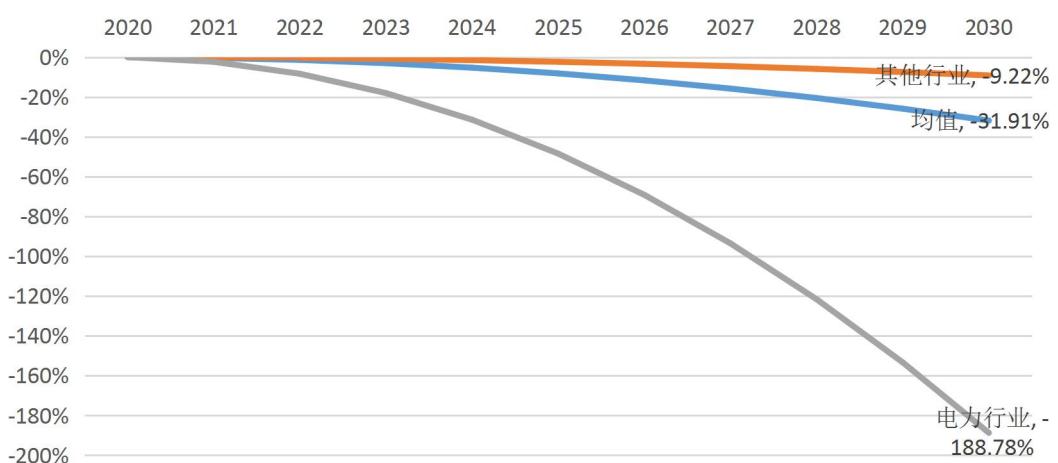
⁶ 某一行业或某几个行业的营业成本相对于基准情景的变化，是该行业或这些行业企业不同情景下营业成本加权平均值的平均值

净利润变化率



压力情景下，不同行业净利润相对于基准情景的变化⁷（%）

利息保障倍数变化率



压力情景下，利息保障倍数相对于基准情景的变化⁸（%）

● 企业违约情况：

根据压力测试方案，电力行业企业的盈利指标和偿债指标均受到碳成本较大的冲击，在不同情景压力测试下均会成为违约客户，且压力因素越大发生违约的时间越早（详见下

⁷ 某一行业或某几个行业的净利润相对于基准情景的变化，是该行业或此行业企业不同情景下净利润加权平均值的平均值

⁸ 某一行业或某几个行业的利息保障倍数相对于基准情景的变化，是该行业或此行业企业不同情景下利息保障倍数加权平均值的平均值

表）。而其他测试行业企业的盈利指标和偿债指标虽然也在一定程度上受到碳成本的冲击，但是在不同情景压力测试下本行这些高碳排放企业均不会成为违约客户。

2020 年气候风险敏感性压力测试违约调整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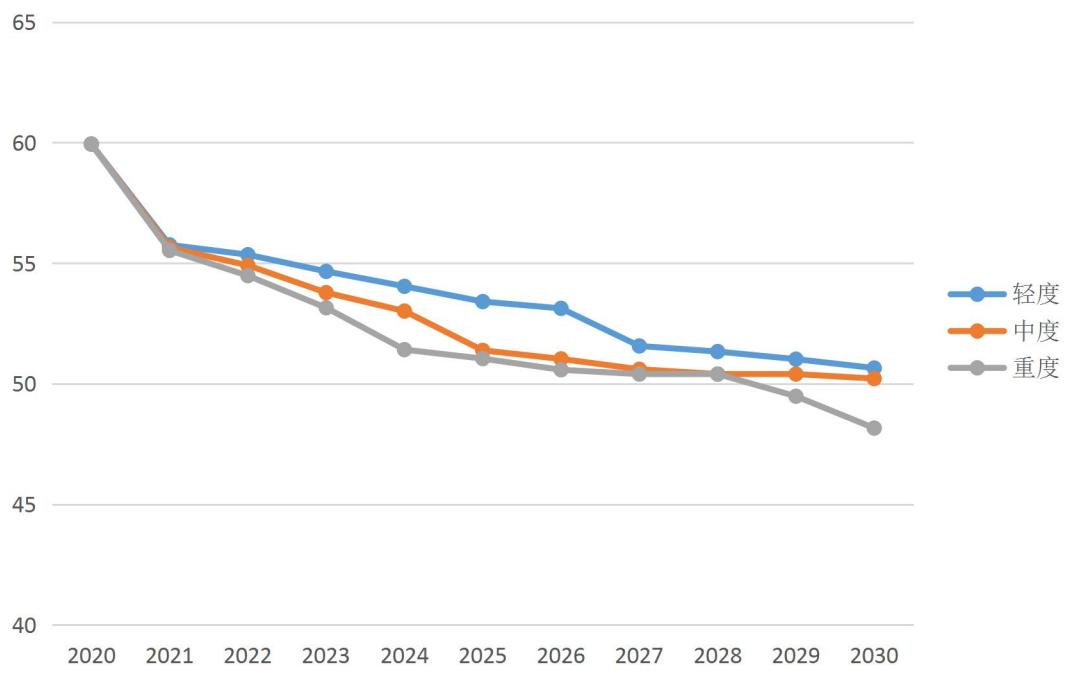
行业	企业数量	贷款余额 (万元)	违约调整 (违约年份/否)		
			轻度	中度	重度
造纸	2	63000	否	否	否
计算机、通信及电子设备*	1	2000	否	否	否
电力	1	8000	2027	2025	2024
钢铁	1	5000	否	否	否

注：深圳市碳排放管控企业

● 企业评级变化：

测试结果显示，碳成本上升对不同行业测试企业经济效益指标的影响程度不同，相较于其他行业而言，电力行业受影响程度最大，导致其在本行内部的信用评级从 BBB 下调至 BB 甚至 B（如下图），给本行资产带来信用风险，而其他三个行业的测试企业评级不受影响。

内部评级得分



压力情景下，电力行业客户内部评级得分

压力情景下，电力行业客户内部评级调整情况

年份 情景	轻度	中度	重度
2020	BBB	BBB	BBB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BB
2026	BB		
2027			
2028			
2029			B
2030			

压力测试结论

压力测试结果表明，虽然气候转型风险的加剧会增加本行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但由于本行八大高碳排放行业贷款占全部贷款比重不高，因此本行所面临的和碳价相关因素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未来本行将持续关注相关因素的长期趋势和对本行客户造成的潜在影响，并将加强气候风险管理，及时制定应对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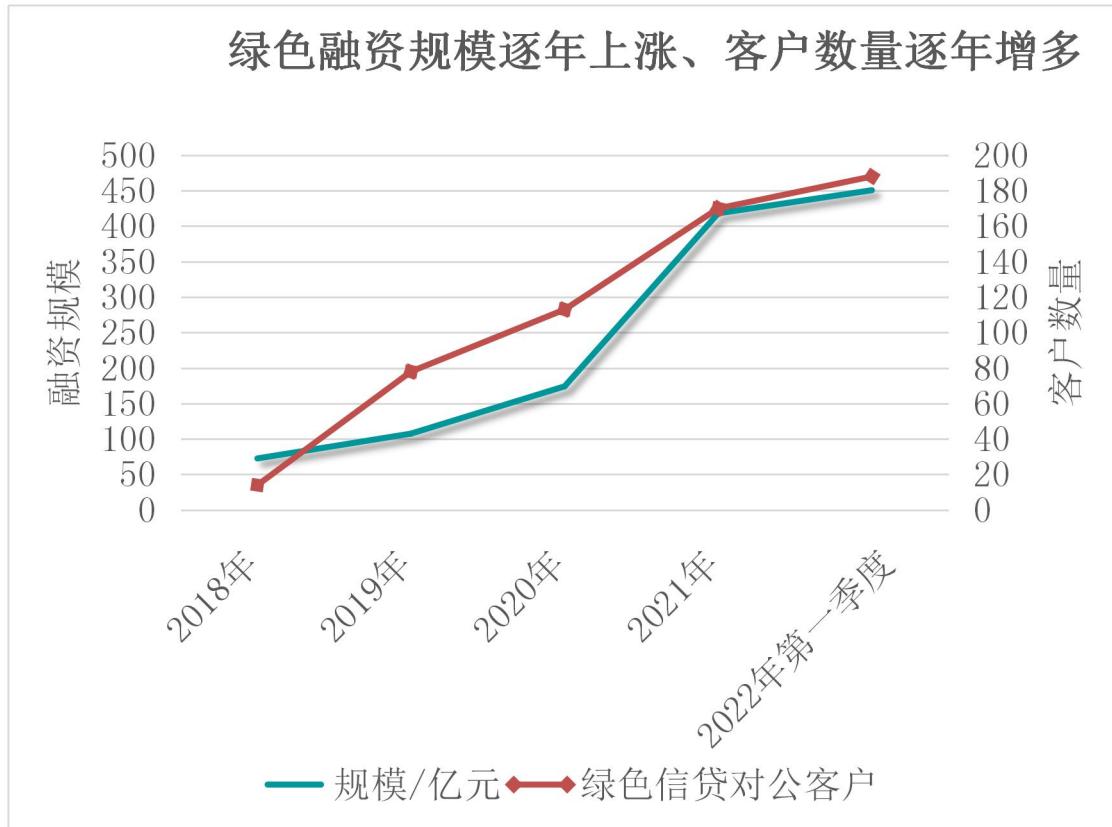
7 本行投融资活动的环境影响

7.1 本行投融资所产生的环境影响

绿色融资规模持续高速增长

近年来，本行积极响应政府号召，持续加大绿色信贷投放力度，助力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在发展绿色信贷支持绿色发展和实体经济方面取得出色成绩。截至 2022 年第一季度末，全行绿色融资余额增至 450.62 亿元；较当年年初增长 7.79%，其中对公表内绿色信贷余额 282.76 亿元、绿色表内投资余额 106.05 亿元、绿色票据业务余额 23.62 亿元、零售绿色信贷余额 38.19 亿元；对公表内绿色信贷余额较年初增加 11.72 亿元，增幅达 4.32%；占全行对公表内信贷余额比重由年初 15.71% 增至 16.32%，增幅达 3.88%。全行对公绿

色信贷客户 188 户，较年初增加 18 户，客户数量保持快速增长。



类别	指标*	单位	2022 年 1 季度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整体投资情况	对公表内信贷余额	亿元	1,732.77	1,725.62	1,510.97	1,392.62	1,236.30
	对公表内绿色信贷余额	亿元	282.76	271.04	169.77	107.57	72.59
	绿色信贷余额占比	%	16.32	15.71	11.24	7.72	5.87
	较年初增加绿色信贷金额	亿元	11.72	101.27	62.20	34.98	44.48
	绿色信贷较年初增幅	%	4.32	59.65	57.82	48.19	158.24
	对公绿色信贷客户数量	户	188	170	113	78	14
	绿色债券存量规模	亿元	50.00	50.00	50.00	50.00	0
	绿色票据业务余额	亿元	23.62	18.80	2.51	0	0
	绿色表内投资余额	亿元	106.05	117.89	4.18	0	0
	零售绿色信贷余额	亿元	38.19	10.34	0.25	0.30	0

广州银行绿色融资情况

注：监管部门于 2020 年 6 月修订绿色融资统计口径，首次将“绿色票据”、“绿色表

内投资”纳入统计范围，故 2018 年、2019 年两项指标余额为 0

2022 年第一季度内新增对公绿色信贷投放 25.55 亿元，其中投向基础设施绿色升级领域 13.45 亿元（占比 52.63%）、节能环保领域 7.81 亿元（占比 30.56%）、生态环境产业 1.85 亿元（7.23%）。

绿色信贷投放及其环境影响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本行绿色信贷环境绩效显著：

环境效益指标	2022 年 1 季度数值
节约标准煤（吨）	288,947.11
减排二氧化碳（吨）	647,985.15
减排化学需氧量（吨）	1,324.73
减排氨氮（吨）	215.62
减排二氧化硫（吨）	3,214.32
减排氮氧化物（吨）	842.79
减排总氮（吨）	140.93
减排总磷（吨）	22.55

注：考虑可得性和可计算性，部分无法量化的环境效益未列入其中

7.2 投融资环境影响的测算与表达

本行绿色信贷环境效益测算标准依据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关于绿色融资统计制度有关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办便函〔2020〕739 号）的附件：《绿色信贷项目节能减排量测

算指引》（以下简称《指引》），计算所需关键数据来源于项目可研报告及相关批复文件、项目竣工验收相关报告等，计算所需相关系数或缺省值由《指引》提供。

8 本行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

8.1 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和自然资源消耗

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

	温室气体排放量 (吨二氧化碳当量)	人均温室气体排放量 (吨二氧化碳当量/ 人)
范围 1: 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4.69	0.005
范围 2: 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303.30	0.32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范围 1+2)	307.98	0.32

注 1：2022 年第一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直接和间接自然资源消耗统计对象范围为总行办公大楼，其中，直接温室气体排放（范围 1）主要为总行自有交通工具汽油消耗量，间接温室气体排放（范围 2）主要为总行经营办公活动的电力使用量

注 2：因四舍五入的原因，总计与分项合计存在不等的情况

注 3：范围 3 温室气体排放量（包括员工通勤和对公信贷业务等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将在年度报告中披露

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的直接和间接自然资源消耗

	环境指标	单位	2022 年 1 季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 直接自然资源 消耗	自有交通运输工具所消耗的 油量	升	2,155.00
	自有采暖/（制冷）设备所消 耗的天然气	立方米	0
	营业、办公活动所消耗的水	吨	1,88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 间接自然资源 消耗	营业、办公所消耗的电力	兆瓦时	575.40
	营业、办公所使用的纸张	吨	3.31
	购买的热力	百万千瓦焦	0

注：2022 年第一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直接和间接自然资源消耗统计对象范围仅为总行办公大楼；全行自然
资源消耗量将在年度报告中披露

8.2 本行环保措施所产生的效果

为提升本行自身运营环境表现，对外倡导绿色办公，对外宣传绿色发展理念，践行社会责任，本行积极开展绿色办公、绿色宣传等举措。

绿色办公

本行高度重视自身运营对环境的影响，在全行积极倡导绿色办公、绿色生活、绿色消费的理念，着力减少资源消耗，提升能源利用效率，降低环境有害物排放，全方位践行低碳运营，推动绿色发展。近年来，本行制定并发布《关于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通知》《关于印发生活垃圾分类源头减量及精准投放专项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指引文件，培训员工自觉节水、节电、节材等节约行为，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完善垃圾分类、绿色采购等管理工作。

降低能耗 营业网点照明灯具由普通节能灯更改为更加环保节能的 LED 灯具； 提倡员工合理用车，加强车辆及燃油管理。	无纸办公 在日常办公采用视频会议系统，实现即时互动沟通、文件资料审阅及传输。同时，以 OA 办公系统（含移动 OA 办公系统）、广信 APP、Umeet 视频、广银 VPN 等电子办公系统为载体满足线上办公需求。
节约用水 号召全行员工用水完毕及时关闭阀门，发现水管滴漏主动报修。	光盘行动 发布开展厉行节约坚决制止餐饮浪费的通知，并通过“广银 e 家”公众号及张贴宣传海报的方式广泛开展宣传教育。
垃圾分类 积极进行员工宣传教育，提升垃圾分类准确率。	绿色采购 在网点建设相关制度中，明确营业网点设计阶段应要求设计单位从环保角度出发，使用经有关部门认可的合格品牌的建筑材料。



绿色金融培训交流

为提高员工绿色金融能力，广州银行定期对各分支机构、各层次业务人员开展绿色金融业务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行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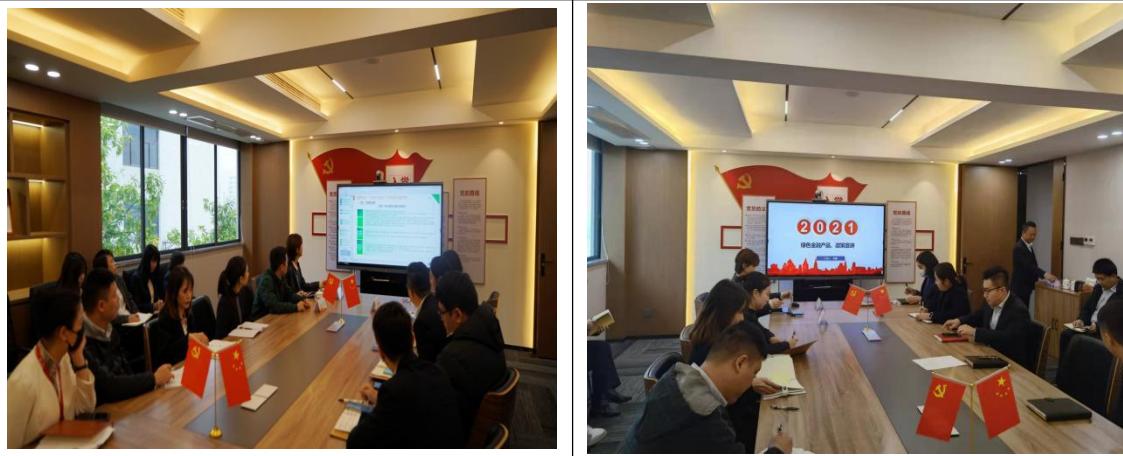
外绿色金融政策、绿色信贷认定标准、绿色金融特色产品、绿色业务营销指引等。其中，2022年第一季度内开展的“总分行面对面”业务宣讲培训场次9次，为经营机构绿色项目营销拓展提供了有力支持。



总行举办面向经营机构的绿色信贷业务培训会



总行赴分行开展“面对面”交流指导工作



绿色金融产品政策、标准宣讲会



相关人员赴北京参加绿色金融专业人才培训

绿色宣传

为引导广大员工践行生态文明、提升员工和社会大众环保意

识，本行积极组织开展相关活动，如“绿色生活月”等主题实践活动，为建设绿色美丽家园贡献力量。

	
卫生清扫志愿者进社区活动	“广银绿金融”创新产品宣传活动





“支持垃圾分类 共建美丽增城”的全民行动日宣传活动：广大员工前往社区，普及垃圾分类知识





网点宣传绿色环保和低碳生活

8.3 经营活动环境影响计算参考

本行经营活动测算基本公式如下：

$$CO_2 = \sum_{i=1}^n E_i \times \alpha_i$$

注：该公式为基本公式，二氧化碳排放应按照具体能源消费品种分别计算。

CO_2 ：—项目二氧化碳排放量，单位：吨二氧化碳；

E_i —项目某能源消费品种的实物消耗量，单位：吨（或兆瓦时或万立方米或百万千焦等）；

α_i ：—项目消费能源品种的二氧化碳排放系数，单位：吨二氧化碳/吨（或兆瓦时或万立方米或百万千焦等）。

本行经营活动环境影响的计算主要涉及各消耗能源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其中，直接温室气体排放主要来源于广州银行自有交通工具使用的汽油。汽油二氧化碳排放系数取值参照

《绿色信贷节能减排量测算指引》交通工具用动力汽油二氧化碳排放因子可取 2.98 吨二氧化碳/吨汽油。

广州银行经营产生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的主要来源为外购电力。计算过程使用的电力排放系数为国家发改委应对气候变化司发布的 2012 年中国区域电网平均二氧化碳排放因子。

9 数据梳理、校验及保护

增加绿色标识，实现信贷系统全流程分类管理

为做好本行绿色项目的统计工作，保证统计数据的准确性和及时性，本行在已有二代信贷系统中增加了添加绿色标识的功能，实现系统对符合不同标准⁹的绿色项目的全流程贴标分类管理。

配备专业人员，保证统计数据科学准确

在数据的梳理、校验方面，本行绿色金融部提供了环境专业技术支持并开展了相应工作，逐笔指导绿色分类和绿色信贷系统操作，定期开展数据检查和校验，以确保绿色信贷统计和测算数据的及时性、准确性。针对绿色金融债券对外

⁹ 绿色项目标准包括《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报送绿色信贷统计表的通知》（银监办发〔2013〕185号）、人民银行发布的绿色金融债券公告（〔2015〕第39号）、《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绿色融资统计制度有关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办便函〔2020〕739号）和《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修订绿色贷款专项统计制度的通知》（银发〔2019〕326号）

披露的资金和环境效益数据，本行专门聘请第三方审计机构、绿色认证机构分别就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募投项目进展及环境效益等出具了专业意见，进一步保证统计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合规性。

拟上线 ESG 环境风险管理系统，提升披露信息水平和效率

为实现本行绿色金融业务上报-审批-贷后全流程管理，环境效益数据实时抓取，环境违法违规信息及时反馈，绿色信贷业务自动分类，打造绿色金融管理系统，本行后期拟探索上线 ESG 环境风险管理系统，提升上报监管部门和对外披露信息的质量和效率。

建立健全信息安全管理制度及应急预案，保护数据安全

在保护数据安全和数据主体权益、建立应急预案等方面，本行根据《商业银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指引》《商业银行数据中心监管指引》《银行业重要信息系统突发事件应急管理规范（试行）》等监管指引文件，结合本行实际管理情况，制定并修订《广州银行信息安全管理办办法》等 20 余项管理制度，明确数据管理的流程及相关部门职责，并根据不同安全级别的数据进行分级管理。

10 绿色金融创新及研究成果

10.1 “碳核算”——全国首家编制对公信贷碳排放清单，助推银行业开展资产碳核算

“双碳”目标下，我国整个经济社会正在加速推进深度低碳转型，给银行业带来大量的投资机会，同时也带来了应对气候变化相关的风险，特别是持有高碳金融资产的银行。金融机构对投融资活动碳排放开展核算，编制投融资业务温室气体排放清单是金融机构进行低碳投资、管理气候风险的重要前提，是支持自身实现投融资低碳转型的第一步。为此，2021年4月份人民银行行长易刚在博鳌亚洲论坛上提出“探索建立全国性的碳核算体系”，但是由于实际核算工作中存在诸多难点和挑战，国内较少有银行开展相应工作。

为积极落实党和国家“双碳”战略目标，制定本行碳减排和碳中和策略以及开发实施绿色金融业务及产品，广州银行联合中节能咨询有限公司开创性地对本行全行2020年对公信贷业务碳排放量进行了核算，实现了对公信贷业务全口径核算，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全面的对公信贷业务的碳排放清单，识别出主要碳源，开辟了银行业全口径核算与披露对公客户信贷业务碳排放量的先河，为粤港澳大湾区乃至全国各银行测算信贷排放量树立了良好典范。

② 开展银行投融资碳核算 迈出“碳中和”的第一步

“双碳”目标下，我国整个经济社会正在加速推进深度低碳转型，给银行业带来大量的投资机会，同时也带来了应对气候变化相关的风险。特别是持有高碳金融资产的银行，金融机构碳排放核算是金融机构进行低碳投资、管理气候风险的重要前提，是支持自身实现碳责任转型的第一步。目前，国内较少有银行对信贷投放产生的碳排放量进行核算，为积极落实党和国家“双碳”战略目标，制定本行碳减排和碳中和策略以及开发实施绿色金融业务及产品，本行聘请了节能减排咨询有限公司对全行2020年公信贷业务产生的碳排放量进行核算，协助本行摸清底数，为后续制定行动方案及管理措施提供数据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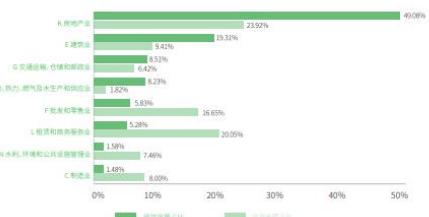
广州银行2020年各行业对公信贷碳排放量

行业分类	行业贷款排放量(万吨)	占比
A 农、林、牧、渔业	1,032720026	0.08%
B 矿业	0.97004181	0.07%
C 制造业	19.17180917	1.4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6.7144802	8.23%
E 建筑业	259.5390231	19.31%
F 批发和零售业	75.63396063	5.8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8.3935066	8.51%
H 餐饮和住宿业	6.892	0.53%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0.090001906	0.01%
J 金融业	0.130533976	0.01%
K 商地产业	636.731565	49.0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8.4361551	5.28%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0.101855483	0.0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46003183	1.58%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0.017362865	0.00%
P 教育	0.009675513	0.00%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0.011315189	0.0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0.07082985	0.01%
总计	1297.38264	

1. 数据来源：主要企业碳排放量基于客户提供的碳排放数据或系统数据计算得出，对于部分企业/项目数据客户无法提供，则主要根据企业/项目的入账/产生量等参数由本行自行测算得来；
2. 碳排放量为企业上一年度，且个别行业由于数据采集困难，导致数据偏差较大，以确保未对企业碳排放量造成影响。企业温室气体排放量核算方法与核算指南（试行）：企业温室气体排放量核算方法与指南（试行）由国家发展改革委于2014年1月1日发布，并于2014年3月1日起施行。该指南适用于所有温室气体排放单位，包括直接排放温室气体的生产活动和间接排放温室气体的企业，以及通过租赁、购买、承包、合资、合作、兼并、收购等方式获得温室气体排放权的企业。

总体上看，本行对公信贷主要投放在房地产业 **23.92%**，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05%**，批发和零售业 **16.65%**，建筑业 **9.41%**，制造业 **8.00%**，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36%**，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42%**等行业。核算结果显示，对公信贷排放量主要集中在房地产业 **49.08%**，建筑业 **19.31%**，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51%**，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23%**，批发和零售业 **5.83%**，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28%**等行业，其中仅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涉及国家八大重点排放行业（发电行业）。

广州银行2020年对公信贷业务主要碳排放行业



开展银行投融资碳核算的意义

作为大湾区首家开展投融资业务核算的法人银行，本行通过核算信贷业务产生的排放量，识别信贷业务主要“碳排放源”，有助于本行适时制定针对性地减少信贷投放强度的管控措施，如关注房地产业、建筑业的碳排放强度，优先选择碳排放强度低的企业贷款等；同时，有助于本行将气候变化相关风险计量纳入到业务风险的全流程管理中，提升本行对所投资资产涉及的环境风险和碳排放的能力，为下一步开展环境压力测试夯实了基础。此外，本行对信贷业务开展碳核算也是国内银行业金融机构向“碳中和”迈出的第一步，符合人民银行绿色金融发展的相关要求，也为广东省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绿色金融的纵深发展提供了“广银”实践经验。

《广州银行 2020 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中展示了广州银行先行开展投融资碳核算的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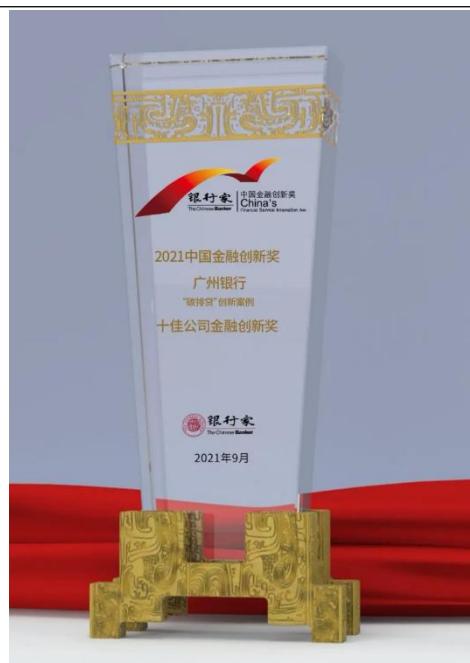
10.2 “获奖产品”——开发“碳排贷”信贷产品，助力企业灵活融资

为向企业提供更加便利的碳金融服务，广州银行以“碳排贷”产品作为切入点，深入研究，探索开发了 CCER 抵押贷款等碳金融产品，面向广东以及深圳碳市场控排企业成功研发出“碳排贷”信贷融资产品，助力企业灵活融资。广州银行“碳排贷”案例获得银行家杂志社“2021 中国金融创新奖-十佳公司金融创新奖”、“南都金砖奖-最佳绿色金融产品创新奖”。

碳排贷案例

江门市某金属制品公司 2018 年就是本行合作的客户，2020 年疫情对该企业的生产经营造成了较大影响。企业复工后，本行以推出的特色产品“碳排贷”为突破口，在前次授信基础上增加了以企业持有的碳排放配额作为担保品的增信措施，经过行内授信审批流程，并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成功批准该笔贷款。

2020 年 10 月，企业将首批闲置的 31061 吨碳排放配额办妥抵押登记后成功获得信贷融资 5000 万元，解决了该企业疫情后短期融资难的问题，同时对促进金融资产向绿色产业方向配置起到了正面引导作用，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10.3 “绿色支行”——设立多地首家绿色支行，完善组织架构

作为粤港澳地区绿色银行建设的“先行者”，广州银行积极推动优化绿色发展服务体系，设立首批绿色支行：惠州博罗绿色支行和江门新会绿色支行，以提供高效的特色化和专业化服务，助力当地加快绿色发展。两家支行均为当地首家以“绿色”命名的支行。

首批绿色支行的设立，进一步构建了广州银行多层次的绿色金融体系，是广州银行自身在绿色银行转型发展、服务提升方面的重要举措，同时也有助于推动广州乃至粤港澳地区银行业绿色金融的纵深发展。

什么是绿色支行？

绿色支行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在“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的前提下设立的致力于绿色、循环、低碳经济发展，积极发展绿色金融，着力防范环境和社会风险，提升绿色金融专业服务能力和风险防控能力的支行。



江门首家“绿色支行”——江门新会绿色支行挂牌



惠州首家“绿色支行”+惠州首家“绿色+零碳”支行——惠州博罗绿色支行挂牌

10.4 “零碳网点”——建设粤北地区首家“零碳网点”，加速自身运营低碳转型

广州银行以为惠州博罗、韶关分行营业部零碳网点为试点，对2021年度运营活动率先作出碳中和规划，制定出一套完整的低碳运营方案，实现网点自身运营层面的预先“碳中和”。其中，韶关分行营业部是粤北地区首家“零碳网点”。



粤北地区首家“零碳网点”——韶关分行营业部



韶关分行营业部“零碳网点”发布仪式



惠州“零碳网点”——惠州博罗绿色支行碳减排注销证明

10.5 “绿色债券”——发行广州地区 2019 年首单绿色金融债券，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2019 年 4 月，本行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人民币 50 亿元的广州银行绿色金融债，全部投向于节能减排、污染防治、废水废气循环利用、清洁交通等绿色产业项目。该笔债券为 2019 年广州地区首单绿色金融债券，其发行为广州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筹集到资金，以支持区域绿色发展，为推动绿色经济增长打开了崭新的通道。



10.6 “区域共建”——加强区域合作，共建粤港澳绿色金融核心圈

作为绿色金融改革试验区的法人银行，本行加强与各方合作

交流，推动粤港澳大湾区绿色金融发展。作为“广州市绿色金融同业自律机制”秘书长成员，本行持续做好日常外联工作，与同业机构共商可持续发展机制；积极参与地方政府、监管部门组织的绿色金融研讨会、产融对接活动，扩大品牌影响力；密切联系协会、监管、政府部门，通过自身绿色金融的发展推动城商行绿色转型发展。

2021 年

•6 月，作为大湾区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试点工作的 13 家法人银行机构之一，广州银行率先完成环境信息披露报告，向社会公众和投资者展示本行落实可持续发展理念以及打造负责任有担当的投融资机构的意愿和决心。

•11 月，广州银行作为绿色债券专项工作小组牵头单位，在广东绿金委和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指导下召开广东绿色绿金委绿色债券专项工作小组召开工作会议。



•12月，广州银行受邀参加由广东省能源局指导、广东省节能中心主办的“能效电厂绿色金融展暨模式标准发布会”，相关负责人以“聚焦绿色发展——广州银行绿色金融债券实践经验”为主题进行分享，并通过参展向国内外相关机构展示了广州银行绿色金融的产品与服务，促进了与绿色、优质企业交流合作，助力广东省经济社会绿色高质量发展，助推节能环保战略新兴产业快速做大做强。。



•2021年，广州银行积极参加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绿金委、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等地方政府、监管部门组织相关会议8次，就本行开展环境信息披露的实践经验、支持碳中和的具体举措以及发行及推动绿色债券等相关工作建言献策，推动大

湾区绿色金融的纵深发展。

2020 年

•2月，广州银行参加法国开发署（AFD）“中国气候融资市场可行性研究项目”（简称“CCFP项目”），帮助法国开发署在中国推动气候融资的相关业务，包括为合作商业银行提供贷款、技术援助，支持中国和多边机构开展气候融资经验和成果共享等活动，为本行等商业银行争取运用境外低成本资金支持境内绿色项目发展奠定前期基础。

•7月，广州银行在广东绿色供应链融资项目推进会上与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绿色供应链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支持广东企业产业链绿色发展。

2019 年

•1月，广州银行在香港签署《粤港澳大湾区环境信息披露倡议书》，在强化绿色金融社会责任担当方面作出业界表率。

•6月，在第16届中博会节能技术改造与服务供需对接会上，广州银行宣讲绿色金融产品对接节能环保企业。

•9月，广州银行应广东省节能中心邀请，在2019年能效电厂项目节能和新能源技术推广对接会上为环保企业提供绿色金融服务。



2018 年

- 2月，广州银行加入中国节能环保金融联盟，切实落实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及节能环保产业发展战略。
- 6月，广州银行作为广州市中小银行代表，参加了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座谈会，并作为国内首批城商行代表签署了《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倡议书》。



•9月，广州银行牵头召开了广州市绿色金融自律机制第一次工作会议，本行当选金融行业自律机制首任秘书处秘书长，并制定了《广州市绿色金融同业自律机制工作指引》，为行业自律先行规范奠定基础。



10.7 绿色金融未来展望

“十四五”是我国碳达峰的关键期、窗口期。做好金融支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工作，是新时期新阶段党中央、国务院赋予金融体系的光荣使命和重要任务。“十四五”也是广州银行全面建设绿色银行的关键时期，下阶段，广州银行将按照绿色金融专项规划的“顶层设计”，持续完善绿色金融服务体系，加快绿色信贷产品落地，力争实现绿色金融业务新的更大跨越，打造粤港澳大湾区的精品绿色银行。



11 下一步：全面打造绿色银行

广州银行绿色金融走过了由萌芽、探索到不断深化的历程，2021年制定的《广州银行绿色金融战略规划（2021-2025年）》标志着本行开启全面绿色银行建设的新征程。下一阶

段，本行将紧跟国家绿色低碳发展战略和广州市绿色金融服务体系建设步伐，坚持以规划为引领推动绿色金融业务的高质量发展，把“绿色基因”植入全行各业务领域，形成从组织体系、主营业务到经营运作管理的绿色内生驱动力，按下广银绿金融“加速键”，全力打造绿色银行可持续发展的“广银模式”。2022年，广州银行将继续围绕“规划引领、资源整合、优化结构、严控风险、品牌建设”这一全年工作基调展开工作：

(一) 规划引领，打造绿色银行新发展样本

一是以绿色金融专项战略规划为引领，推动广州银行各业务板块向绿色化转变，加大绿色贷款投放，2022年突破520亿元。二是稳步推进绿色支行的建设；三是加强跨部门跨条线合作机制，进一步完善绿色银行组织体系；四是稳步推进绿色金融管理系统的开发建设，利用大数据技术提高绿色信贷信息化管理水平，形成环境和社会管理评价机制，探索开展环境风险压力测试，提升对项目环境效益与成本的分析，通过科技赋能，夯实“绿色银行”发展之路。

(二) 资源整合，激发绿色发展新动力

一是提升中小微、绿色低碳等领域客群规模及占比；二是开发绿色金融新产品，持续推动存量产品落地，拟出台“光伏贷”“固废贷”等新产品；三是帮扶各分支机构提升绿色信贷占比的同时，重点打造广州、深圳、南京绿色金融三大

支柱区域，以及广东省内东、西翼、北部生态区的特色区域，实现差异化经营，打造绿色金融发展新模式。

(三) 优化结构，提升绿色发展质量

优化全行绿色信贷客群结构、资产结构、投向结构、期限结构。一是在客群和资产结构上，拟印发《广州银行绿色2021年金融发展报告暨2022年绿色金融发展方案》，设置差别化激励，拓展中小微成长型企业客户，逐步优化广州银行绿色金融发展结构；二是在投向结构上，倾斜绿色园区、绿色新基建、绿色制造等领域；三是在期限结构上，拓展中短期业务，进一步增加流动性。

(四) 严控风险，追求长期稳定发展

一是做好绿色金融资产风险监测，始终保持绿色金融贷款资产质量较低的不良率；二是加强客户环境风险的动态评估，完善内部报告制度、公开披露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积极稳妥做好风险防范化解和处置工作，促进绿色金融可持续健康发展。

(五) 品牌建设，打造“广银绿金融”新名片

多手段、多措施、多维度塑造绿色银行品牌形象。对内，开展全体员工绿色理念教育，建立和完善银行内部绿色经营管理制度，培育绿色企业文化；对外，树立负责任银行形象，拟申请签署《负责任银行原则》，力争成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倡议组织成员，提高公众对本行品牌的认可。

索引表

索引表 1：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南指标索引

指标内容	对应披露内容索引
1.季度概况	01-09
2.金融机构环境相关治理结构	09-12
2.1 董事会层面	09-10
2.2 高管层层面	10-11
2.3 专业部门层面	11-12
3.金融机构环境相关政策制度	12-19
3.1 金融机构与环境相关的现行政策	16-19
3.2 国际公约、国家及所在地区的环境政策	12-16
4.金融机构环境相关产品与服务创新	20-24
4.1 金融机构开发的绿色金融创新产品与服务的情况	20-22
4.2 金融机构绿色产品创新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22-24
5.金融机构环境风险管理流程	24-25
5.1 识别和评估环境相关风险的流程	24-25
5.2 管理和控制环境相关风险的流程	24-25
6.环境因素对金融机构的影响	25-42
6.1 金融机构环境风险和机遇	25-33
6.2 金融机构环境风险量化分析	34-42
7.金融机构投融资活动的环境影响	42-45
7.1 商业银行投融资所产生的环境影响	42-44
7.2 环境风险对金融机构投融资影响的测算与表达	44-45
8.金融机构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	45-53
8.1 金融机构经营活动产生的直接温室气体排放和自然资源消耗	45
8.2 金融机构采购的产品或服务所产生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和间接自然资源消耗	45
8.3 金融机构采取环保措施所产生的环境效益	46-52
8.4 经营活动环境影响的量化测算	52-53
9.数据梳理、校验及保护	53-54
10.绿色金融创新及研究成果	55-69
11.其他环境相关信息	69-71

索引表 2：TCFD 指标索引

指标内容	对应披露 内容索引
治理	
1.1 描述董事会对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监督	10
1.2 描述管理层在评估和管理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方面的作用	11
策略	
2.1 描述组织在短期、中期和长期内确定的与气候相关的风险和机遇	25-42
2.2 描述气候相关的风险和机遇对组织的业务、战略和财务规划的影响	
2.3 描述组织战略的弹性，考虑到不同的气候相关情景，包括 2°C 或更低的情景	
风险管理	
3.1 描述组织识别和评估气候相关风险的流程	24-25
3.2 描述组织管理气候相关风险的流程	
3.3 描述如何将识别、评估和管理气候相关风险的过程整合到组织的整体风险管理中	
目标	
4.1 披露组织根据其战略和风险管理流程评估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所使用的指标	25-42
4.2 披露范围 1、范围 2 和范围 3 温室气体 (GHG) 排放（如适用）以及相关风险	09; 45
4.3 描述组织用于管理与气候相关的风险和机遇的目标，以及针对目标的绩效	02-03; 25-42

读者反馈

感谢您阅读《广州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报告（2022年第一季度）》。为了不断改进本行环境信息披露工作，提高本行环境与社会相关责任履行能力和水平，完善本行环境信息披露报告的编辑质量，本行衷心期望您能够对本报告作出评价，并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1. 您属于以下哪类利益相关方：（可多选）

客户 员工 政府 监管机构 股东 合作伙伴 社区 媒体 其他

2. 您认为本报告是否全面反映了本行在环境方面的表现？

是 否

3. 您认为本报告是否提供了您所需要的了解的资讯？

是 否

4. 您认为本报告是否回应了您的期望和诉求？

是 否

5. 您认为报告的文字表述是否条理清晰、通俗易懂？

是 否

6. 您认为本报告的内容安排和版式设计是否方便阅读？

是 否

7. 您对改善和提高本行履行环境相关责任和本报告的其他意见和建议：_____

欢迎您通过以下方式将意见和建议反馈给本行：

电话：(+86) 020-28302268

传真：020-28302000

邮箱：ir@gzcb.com.cn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30 号

感谢您的支持与参与！